

证券代码：688669

证券简称：聚石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#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4年8月12日以邮件、通讯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钢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编制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情况，公司编写了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》**

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资本市场及相关政策变化因素，经审慎分析后，公司决定终止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。

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终止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关联董事陈钢、杨正高、刘鹏辉回避表决。

### **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**

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以公司总股本121,333,334股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20元（含税）。2024年7月3日，公司披露了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拟对《激励计划》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，授予价格由10.69

元/股调整为 10.49 元/股。

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，上述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陈钢、杨正高、刘鹏辉、周侃、伍洋回避表决。

#### **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**

鉴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、激励对象放弃归属、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等原因，公司拟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149.6 万股。

《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陈钢、杨正高、刘鹏辉、周侃、伍洋回避表决。

#### **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**

公司编制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 **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**

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

服务协议等事项。

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 **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公司定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7 日